衢建协[2016]8号

关于举办建筑业企业“营改增”政策宣贯及应对措施培训班的通知

市建协各联络处、各县（市）建协，各会员企业：

2016年5月1日起，建筑业、房地产业、金融业、生活服务业等四大行业“营改增”试点工作已全面推开。而建筑业“营改增”是一项系统而复杂的变革，对建筑业企业影响巨大。为帮助建筑业企业全面学习贯彻“营改增”相关政策，促进企业切实采取有效措施，推动“营改增”工作顺利、平稳、健康开展，我协会决定建筑业企业“营改增”政策宣贯及企业应对措施培训班。届时，市建协将邀请市国税征管部门、省建设工程造价总站、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专家解读指导及交流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解读建筑业“营改增”相关政策

（二）建筑业企业实施 “营改增”的应对措施、风险防范及经验交流。

（三）解读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调整政策

二、培训对象：

全市建筑企业主要负责人、财务负责人、经营管理负责人、预决算编制人员、项目负责人；各联络处、各县（市）建协分管领导，邀请相关部门分管领导参加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及费用：

（一）培训时间：5月14、15日两天。5月14日8点30分报到。

（二）培训地点：衢州市东方大酒店8楼凤凰厅（原邮政大楼8楼），衢州市柯城区上街96号，总机0570-3058100。

（三）费用：参培训人员每人缴纳500元（含会务费、资料费和中餐）。

交费办法：

①银行转账，注明企业名称（凭交款单签到时换取发票）

户 名：衢州市建筑业行业协会

帐 号：33001684100053000368

开户行：市建行荷花西路支行

②现金（签到时缴纳，开具收据，培训结束后换取发票）

四、其他事宜：

（一）请各联络处及县（市）建协给予支持配合组织好本地区企业积极参加，以点带面推动建筑业“营改增”顺利进行。

2、请各企业将参会人员汇总，5月12日前回执传真或者发邮件至12998578@qq.com（两者选一）。

五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欧阳旭、吴江萍，联系电话：3891993 、3891994 传真：3891993。

附件：回执表

衢州市建筑业行业协会

2016年5月9日

附件：

回执表

单位：（盖章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职务 | 联系电话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

注：本回执请于5月12日前发至衢州市建筑业行业协会，传真：3891993，邮件：12998578@qq.com